# 2023年土地承包合同电子版(实用8篇)

承包合同是一种约定,旨在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以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并保证工程质量和效果。保密协议的成功案例会给我们提供宝贵的经验和启示,使我们更好地制定和执行协议。

土地承包合同	国电子版篇一
--------	--------

主任:
乙方:
为了相应国家政策及县政府号召,调整产业结构增加农民收入更好的使我村村民更早的脱贫致富,经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决定将本村承包给乙方经营。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以致共同遵守:
一、承包范围
1、承包地域面积亩。
四至:东至、西至、南至、北至。
2、承包年限
承包协议为年,年
3、付款方式为
自协议签订后一次性付清,(含其中一次性补偿毁掉原荒山杂树款)。

### 二、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的义务

甲方在乙方承包期内必须保证乙方"水、电、路"三通,所租用土地适宜耕种,承包界限明确,协调周边关系,不准村民到乙方承包区域内砍伐、放牧等危害乙方利益的行为,协助办理相关手续,给乙方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如因甲方原因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的损失。

- 2、如乙方在3年内未投入建设,甲方有权收回承包土地。
- 3、如出现政府征用甲方须赔偿乙方相应损失,并负责在原承包地周边提供相同面积的适宜耕种土地。
- 4、甲方需无偿提供,乙方平整土地用土。
- 三、乙方的义务与权利
- 1、乙方的义务

乙方必须守法经营,不能野蛮经营破坏生态环境。种植要规模, 养殖要特色,雇佣工人四角台村民优先。

### 2、乙方的权利

乙方为了更快更好的发展,在承包期限内乙方自主决策项目经营方式,入股、承包等经营方式受法律保护,甲方不得干涉。

承包期满后乙方有优先承包权。如甲方不再承包给乙方,乙方 所投入的设施、种植的树木由专业机构进行评估,由甲方或新 承包方以现金形式一次性返还给乙方用以补偿乙方损失。四、 乙方因种植需架设管道从河中取水,甲方不得干涉及收取任何 款项,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

五、乙方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只能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农业用途;在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乙方拥有承包范围内的一切使用权,甲方不得干涉。
甲方:
乙方:
时间:
土地承包合同电子版篇二
乙方:身份证号:
为开发本地资源,响应政府倡导和鼓励兴办民营企业、推动我区经济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方依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经村民代表会议研究通过,将项下集体所有的荒山承包给乙方经营建厂,双方本着自愿、平等、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本合同项下土地位于芦草沟村五队西面荒山,东面二分厂,南面电线杆,西面马涛,北面高俊田养殖场,面积为29亩。
该合同项下土地承包经营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承包费每亩每年元,每年为一个上交期,也可以分期交清,承包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交清。承包费总计:元。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

- 2、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保证乙方自主经营,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3、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依法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 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 4、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协调处理好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其他村名之间发生的争端纠纷,不得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不得擅自提高承包金。
- 5、在此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给乙方出具办理土地手续的相关证明并协助乙方办理土地使用手续。
- 6、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新发包该地块。
- 7、在合同履行期内,如发生土地权属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 2、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依法经营管理,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承包期内的一切债权债务及经济、民事、刑事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与所雇人员发生的劳动纠纷、安全责任、经济纠纷、民事责任、刑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3、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将所承包的土地进行抵押、质押、担保。
- 4、乙方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经营所需的水、电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5、乙方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土地承包费。
- 6、乙方可在所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设备。
-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对经主张任何权利。本合同所承包的土地流转后的承包方造成的损失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本承包合同中关于确保土地性质不变等内容。
- 3、本合同项下的土地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仍必须按本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 1、本合同一经圈定,即具有法律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合同。
- 3、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工程,一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 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整体开发建设,该土地需被征用,该项策划给你包土地上的地面附着物经权威资质部门评估后,补偿费归乙方所有,土地归集体所有。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甲乙双方不想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 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到期金额的5%支 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若甲 方违约退还乙方所付的全部承包费及违约金。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申请法院仲裁。

甲方签字:	<u>.</u>	盖章:	
乙方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 土地承包合同电子版篇三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为开发本地资源,响应政府倡导和鼓励兴办民营企业、推动 我区经济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等有关法律规定,甲方依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经村 民代表会议研究通过,将项下集体所有的荒山承包给乙方经 营建厂,双方本着自愿、平等、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具体条款如下:

本合同项下土地位于芦草沟村五队西面荒山,东面二分厂,南面电线杆,西面马涛,北面高俊田养殖场,面积为29亩。

该合同项下土地承包经营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月日止。承包费每亩每年元,每年为一个上交期,也可以分期交清,承包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交清。承包费总计:元。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
- 2、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保证乙方自主经营,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3、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依法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 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 4、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协调处理好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其他村名之间发生的争端纠纷,不得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不得擅自提高承包金。
- 5、在此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给乙方出具办理土地手续的相关证明并协助乙方办理土地使用手续。
- 6、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新发包该地块。
- 7、在合同履行期内,如发生土地权属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 2、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依法经营管理,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承包期内的一切债权债务及经济、民事、刑事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与所雇人员发生的.劳动纠纷、安全责任、经济纠纷、民事责任、刑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3、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将所承包的土地进行抵押、质押、担保。
- 4、乙方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经营所需的水、电由甲方

负责协调解决,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5、乙方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土地承包费。
- 6、乙方可在所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设备。
-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对经主张任何权利。本合同所承包的土地流转后的承包方造成的损失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本承包合同中关于确保土地性质不变等内容。
- 3、本合同项下的土地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仍必须按本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 1、本合同一经圈定,即具有法律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合同。
- 3、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工程,一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 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整体开发建设,该土地需被征用,该项策划给你包土地上的地面附着物经权威资质部门评估后,补偿费归乙方所有,土地归集体所有。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甲乙双方不想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

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到期金额的5%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若甲方违约退还乙方所付的全部承包费及违约金。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申请法院仲裁。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盖章:

乙方签字: 盖章:

年月日

# 土地承包合同电子版篇四

乙方: 胡军身份证号: 65010838

为开发本地资源,响应政府倡导和鼓励兴办民营企业、推动 我区经济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等有关法律规定,甲方依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经村 民代表会议研究通过,将项下集体所有的荒山承包给乙方经 营建厂,双方本着自愿、平等、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具体条款如下:

一、土地位置、面积: 29亩

本合同项下土地位于芦草沟村五队西面荒山, 东面二分厂,

南面电线杆,西面马涛,北面高俊田养殖场,面积为29亩。

二、承包经营期限及承包费

该合同项下土地承包经营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月日止。 承包费每亩每年元,每年为一个上交期,也可以分期交清, 承包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交清。承包费总计: 元。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
- 2、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保证乙方自主经营,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3、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依法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 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 4、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协调处理好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其他村名之间发生的争端纠纷,不得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不得擅自提高承包金。
- 5、在此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给乙方出具办理土地手续的相关证明并协助乙方办理土地使用手续。
- 6、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新发包该地块。
- 7、在合同履行期内,如发生土地权属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 2、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依法经营管理,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承包期内的一切债权债务及经济、民事、刑事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与所雇人员发生的劳动纠纷、安全责任、经济纠纷、民事责任、刑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3、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将所承包的土地进行抵押、质押、担保。
- 4、乙方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经营所需的水、电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5、乙方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土地承包费。
- 6、乙方可在所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设备。

### 四、合同的转包

-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对经主张任何权利。本合同所承包的土地流转后的承包方造成的损失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本承包合同中关于确保土地性质不变等内容。
- 3、本合同项下的土地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仍必须按本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 五、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及终止

- 1、本合同一经圈定,即具有法律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合同。
- 3、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工程,一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整体开发建设,该土地需被征用,该项策划给你包土地上的地面附着物经权威资质部门评估后,补偿费归乙方所有,土地归集体所有。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甲乙双方不想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 六、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 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到期金额的5%支 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若甲 方违约退还乙方所付的全部承包费及违约金。

### 七、合同纠纷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申请法院仲裁。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 盖章:

年月日

## 土地承包合同电子版篇五

住所:安市村

出租方代表: 职务: 联系电话:

承租方: 陕西有限公司

住所:

承租方代表: 职务: 联系电话:

为加快农业科技推广,发展农村经济,经甲方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同意,甲方将集体所有的农用耕地租赁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为了维护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农村土地租赁合同书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租赁土地面积、位臵及用途

甲方自愿将集体所有位于大垄山的面积亩农用耕地出租给乙 方经营使用。土地方位东至路为界,南至村庄为界,西至五 队田为界,北至渠道为界。

-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 1. 土地用途:油橄榄等农作物种植

- 2. 承租形式:租赁
- 三、土地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30年,租赁期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四、承租金及交付方式

1、土地承租金基础价每亩每年人民币250元,每五年递增一次,每次递增每亩50元,以此类推。

订后五天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以后的28年的承租金按先交款后经营的原则每年支付,乙方于每年的1月1日前向甲方全额交纳下年度的承租金。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乙方承租的土地拥有所有权。
- 2、对乙方的经营情况有监督检查权,对乙方的破坏性、掠夺性经营有纠正制止权,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 4、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 5、承租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土地补偿费和安臵补助费。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依法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臵权和产品收益权。
- 2、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但不包括生产用房及水池、苗圃等。
- 3、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土地,不准荒芜,不搞破坏性、掠夺性经营。不得违反有关土地管理的其他规定。依法保护合理利用土地,不得损坏农田水利设施,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 4、依法享受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各种支农惠农政策补贴和服务。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 5、承租期间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乙方应服从,但有权获得相应的青苗补偿费和投入建设的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 6、在承租期内乙方可以转租,合同性质条款内容不变。乙方 必须按有关规定办理转租手续,转租的第三方必须完全承担 本合同所有条款内容,不得对抗本合同,并进行合同变更。 承租到期时,及时向甲方交还承租的土地或者协商继续租赁。
- 7、按时向甲方交付承租金和按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缴纳各项税金。租赁期内发生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承担。
-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及纠纷的解决办法
-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 2、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3、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本土地租赁

合同自行解除。双方当事人就变更或者解除租赁合同达成书面协议的,应报古市镇人民政府备案。因土地租赁经营发生纠纷,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申请镇人民政府调解解决,调解不成的,可以直接向松阳县人民法院起诉。

### 八、违约责任

- 1、因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 2、乙方不按期交纳承租金,每天按所欠承租金的0.5向甲方支付滞纳金。超过30天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 3、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活动,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4、乙方不按合同约定使用土地,改变土地用途、破坏水利等基本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如一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伍万元。如租赁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违法使用土地,出租方一经发现可单方终止合同,收回承租土地并不退还租赁方的租赁费。

### 九、其他约定

- 1、本合同订立后,乙方对土地进行再转租,需经得甲方书面同意。
- 2、合同期满后,若甲方继续出租该土地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若不继续承租的,乙方对土地进行重要投入提高地力的,及在当时为生产经营需要而设立的相关设施及地上附着,能拆除而不影响承租土地生产的,由双方协商采取作价补偿或恢复原状等方法进行处理;如果拆除会降低或破

坏承租土地生产的,不得拆除,通过协商折价给予乙方适当 经济补偿。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订立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机关备案 各一份。

出租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会议室

鉴证机关:

鉴证日期:

# 土地承包合同电子版篇六

乙方: \_\_\_\_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原则,经双方平等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富裕村范围内的集体林地承包给乙方,其四至为:东至自然道路;南至公路;西至坑边以外300米南北一线;北至山顶分水岭以北200米。

二、乙方承包经营使用期五十年不变,即从20\_\_\_\_年\_\_\_月 起至20 年 月终止。 三、乙方所承包的荒山(林地)使用权总价款为人民币元10000.00元整,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次性结清。

四、乙方承包荒山后应积极治理,在荒山上植树、搞多种养殖经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从事非农业生产。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转让转卖权和继承权。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 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一次性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甲方保证该荒山(林地)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 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 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九、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十万元、退还乙方购买荒山所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对乙方的治理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荒山款。

十、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 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 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一、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在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盖章):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土地承包合同电子版篇七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充分发挥退耕还林地的经济效益,在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并经村两委会研究同意,特订立如下土地承包协议,供甲、乙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将位于村_组荒地承包给乙方经营,其土地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经营管理权。若该土地纳入退耕还林后,承包受益权_年内退耕还林政策由乙方享受粮款补助,甲方不得随意将本合同进行买卖或转包他人。
二、承包时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共年。
三、承包费交纳方式:乙方一次性向甲方交纳元承包费,乙方一次性向甲方交纳土地承包费元。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其它经营收入。
四、承包土地,经乙方开荒,乙方对该沟树木有权做出决定,甲方将免除一年承包费。

十二、本合同一式三份, 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 经

五、甲方将土地承包给乙方作产业地经营,乙方不受外界干扰,在合同到期后,乙方如不愿承包,甲方可将该沟树木按现价给予乙方经济补偿。

六、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如有一方无故违约需向对方 支付 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七、本协议不因双方当事人的变更而解除,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并做出补充规定,合同到期若甲方再行发包,乙方有优先承包权。如甲方将该地转包他人,乙方有权对该沟树木做出决定,甲方不得干涉。

本协议一式三份, 甲、乙双方及见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见证单位:

\_\_\_年\_\_月\_\_日

### 土地承包合同电子版篇八

乙方: 胡军 身份证号:

为开发本地资源,响应政府倡导和鼓励兴办民营企业、推动 我区经济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等有关法律规定,甲方依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经村 民代表会议研究通过,将项下集体所有的荒山承包给乙方经 营建厂,双方本着自愿、平等、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具体条款如下: 一、土地位置、面积: 29亩

本合同项下土地位于芦草沟村五队西面荒山,东面二分厂,南面电线杆,西面马涛,北面高俊田养殖场,面积为29亩。

二、承包经营期限及承包费

该合同项下土地承包经营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月日止。 承包费每亩每年元,每年为一个上交期,也可以分期交清, 承包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交清。承包费总计: 元。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
- 2、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保证乙方自主经营,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3、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依法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 4、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要协调处理好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其他村名之间发生的争端纠纷,不得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不得擅自提高承包金。
- 5、在此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给乙方出具办理土地手续的相关证明并协助乙方办理土地使用手续。
- 6、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新发包该地块。
- 7、在合同履行期内,如发生土地权属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 2、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依法经营管理,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承包期内的一切债权债务及经济、民事、刑事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与所雇人员发生的劳动纠纷、安全责任、经济纠纷、民事责任、刑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3、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将所承包的土地进行抵押、质押、担保。
- 4、乙方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经营所需的水、电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5、乙方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土地承包费。
- 6、乙方可在所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设备。

### 四、合同的转包

-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对经主张任何权利。本合同所承包的土地流转后的承包方造成的损失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本承包合同中关于确保土地性质不变等内容。
- 3、本合同项下的土地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仍必须按本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 五、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及终止

- 1、本合同一经圈定,即具有法律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合同。
- 3、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工程,一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整体开发建设,该土地需被征用,该项策划给你包土地上的地面附着物经权威资质部门评估后,补偿费归乙方所有,土地归集体所有。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甲乙双方不想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 六、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 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到期金额的5%支 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若甲 方违约退还乙方所付的全部承包费及违约金。

### 七、合同纠纷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申请法院仲裁。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盖章:

乙方签字: 盖章:

年月日